

证券代码：836453

证券简称：锐达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锐达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锐达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对公司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商业模式等进行了讨论分析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进行了说明及回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6-006）、《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未发现公司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5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公司监

事会日常工作及执行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分析及说明。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1,087,590.8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0,098,244.9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1,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400,000.00 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预算方案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指标、投资情况进行了预算与安排。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一直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等事宜。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不动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400 万元的最高额授信，用于子公司福州锐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日常经营使用，并以公司名下坐落于上街镇科技东路 3 号（创新园一期）6#楼的整座房产及全部土地（不动产权证号：闽（2016）闽侯县不动产权第 0007703 号）作为抵押物为上述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授信期为三年，贷款用途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行电票承兑、进口押汇、出口托收押汇、出口 T/T 押汇、出口保理、国内保函、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进出口押汇、进口代付，国内履约保函和国际履约保函。公司实际贷款金额及贷款期限等其他条件以双方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万年先生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期限以签署的担保书约定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锐达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监事会

2026年4月24日